

为繁荣学术营造良好环境

沈 壮 海

(武汉大学 社会科学部, 湖北 武汉 430072)

近些年来,大家或许都会明显地感觉到,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越来越受到重视和关注,与此同时,对哲学社会科学发面临问题的批评、反思甚或指责之声,也越来越响,越来越高。事实上,这两者表明的无非是同一种事实、同一种趋势,那就是,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日趋佳境,人们对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的期望日渐提升,对哲学社会科学发路径的思索日益深入。也正因为如此,我们的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在欢呼各种形式的支持、赞誉的同时,也应该欢呼各种形式的反思和批评。这两者都是哲学社会科学发展的条件和动力。

在近些年关于哲学社会科学的反思和批评中,学术道德与学风问题可以说是学术界内外共同热议的话题。有学者讲,学术道德与学风建设,关键在于学者自己的学术良心,增强自己道德自律。如《荀子·修身》所云:“志意修则骄富贵,道义重则轻王公。内省而外物轻矣!传曰:君子役物,小人役于物,此之谓矣。”这种主张,确有其理。但与此同时,良好学术环境的营造,似乎也必不可少。而学术规范的有力倡行、学术评价体系的科学确立、学术评批的健康开展、优良学风的有效张扬等,在良好学术环境的营造中,无疑是不可忽略的重要内容。

(一)倡行学术规范

学术规范是在长期的学术实践活动中形成、被学术界公认、合乎学术发展逻辑的基本行为准则。这种准则是开展学术活动、维护学术秩序、推动学术发展的基石。近些年来,在学术规范的确立与倡行方面,学界和有关部门做了不少开拓性的工作。学术规范建设的进一步推进,至少需要我们在如下方面做出更多的努力:其一,增强学术规范建设的世界眼光,加强学术规范通则的建设,以此为更广泛范围内的学术交流、学术对话打造有效平台。其二,在现有基础上推进学术规范的操作细化与学科细化。目前,我们围绕学术规范建设所出台的一些《规范》或《意见》,尚有不少予以操作细化的空间。此外,基于不同的学科基础而建构的更为具体的规范还应尽早出台,基础学科和应用学科、传统学科和新兴学科的学术规范应该有所区别,亦即我们所说的学术规范的学科细化。其三,进一步培育学者对学术规范尊重感,使学术规范的遵行成为学术研究工作者从事学术活动的内在需求与内在自觉,成为学者学术生命的有机组成部分。其四,进一步强化学术规范的有效约束力。当前的学术规范充分体现了对学者自律精神与自律品格的依赖,但对于种种学术失范行为,还缺乏有效的外部制约机制。

(二)改进学术评价

学术评价是学术活动的关键环节,对学术活动有很强的价值导向作用。良性的学术评价体系有利于学术水平的提升和宽松的学术环境的营造。当前学界一些浮躁浮夸浮浅之风的滋长,与目前客观存在的片面量化的学术评价体系不无关系。因此,对于现行的学术评价体系有必要进行深入的反思和修正,有必要下大力气建立起符合人文社会科学自身规律的学术评价体系,逐步减少或消除现行评价体系的弊端和不足。尽管科学、完善、客观、公正的学术评价系统的建立非一朝一夕之功,非一地一校之力所能完成,但我们应该朝着更为正确的方向前行。

科学的学术评价体系的建立是一个艰巨的系统工程,我们也正在逐步探索。但我们认为,科学的学术评价体系至少应该反映出两个方面的取向或精神。一是质量为先。学术研究,产量重要,但产值更重

要。科学的学术评价体系应该强化对学术原创力、创新力和学术发展贡献力的尊重。二是多元评价。即评价的主体应该是多元的,学术评价不是“论级行赏”,也不是学者的“孤芳自赏”;学术评价的权力不能由行政部门代行,但也不能由学界自行独揽。人文社会科学的研究是否真正发挥了认识世界、传承文明、创新理论、咨政育人、服务社会等作用,需要根据研究成果的领域和类型,确立不同的评价主体、依照不同的评价标准做出审慎的评价。当然,除此之外,评价周期的合理确定等,也都是科学的评价体系所应该考虑的。

(三)善待学术批评

学术批评是学术自由的重要标志,是学术发展的活力之源,是加强学术规范建设的必由之路,促进学术繁荣发展的有效之途。正常、健康的学术批评,对于破除目前学界在一定程度上存在的“吹捧”与“溢美”等潜规则,无疑大有裨益。因此,学术批评应该在学界得到充分的尊重,并成为日常学术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当下的问题不是学术批评太多了,而是学术批评太少了,负责任的学术批评更少,乃至社会上、媒体上或同行中有一点点不同的声音都会招致被批评者的“出离愤怒”式的反批评。倘若批评者能够出诸公心,与人为善,言之成理,言之有据,被批评者能以追求学术真精神之心来对待客观公正、严肃认真的学术批评,学术批评便更多地回归了它的本义。总之,学术批评是学术事业良性发展的生命,一部学术发展史,就是批评与反批评的互动史,批判的思维在学术发展中不可或缺。

(四)弘扬优良学风

学风是一个综合体,既包含学者对学术研究的目的论思考,也反映学者在学术研究方面的方法论追求。在当代中国,加强学风建设,至少应该在如下方面多加着力。其一,张扬学术研究的社会责任意识,坚持求学术之真与求社会之善的有机统一,摒弃脱离社会责任意识的所谓纯粹学术责任观。其二,张扬问题意识,打造具有中国风格、中国气派、中国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靠的不是关起门来自言自语、自娱自乐、自迷自恋,其重要根基在于,我们的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有无明确的问题意识,能否自觉把握并自主回应当代中国与世界发展面临的各种重大的“真”问题,或者说,对当代中国与世界发展面临的重大问题作出中国学者自己的回应。在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面前“无语”的学者,无法在具有中国风格、中国气派、中国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的发展中留下自己的印迹,做出自己的贡献。当然,我们还应在张扬问题意识的基础上,促成以问题求解为基点的科研组织体制与方式的确立与发展。其三,倡扬理论联系实际。这是推进理论创新的根本途径,也是我们能否形成鲜明的问题意识、具有强大的回应问题的学术能力的重要前提。在当前,强调理论联系实际,既要反对囿于书斋、足不出户、绝缘于现实生活的学术探讨,也要反对迷于功利、回不到书斋、甚至告别书斋的所谓学者与学术。

(作者系武汉大学社会科学部部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责任编辑 吴友法)